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

(2003)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

(初 级)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编写委员会 编写



经济管理出版社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

(2003)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

(初 级)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编写委员会 编写

经济管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初级/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
编写委员会编写.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3

ISBN 7-80162-650-8

I. 保... II. 全... III. 保险—经济师—资格考核—自学
参考资料 IV. F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1079 号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

(初 级)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编写委员会 编写

出版: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 100035)

印刷: 世界知识印刷厂

787mm×1092mm/16 18 印张 408 千字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 7-80162-650-8/F·573

定价: 42.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负责调换。

通讯地址: 北京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 100035

联系电话: (010) 62254007 62253009

举报电话: (010) 64401070 64401072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考试大纲

(初级)

一、风险与风险管理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风险和风险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及应用能力。

考试内容

(一) 风险

掌握风险的一般定义；熟悉风险的构成要素：风险载体、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及其相互关系；掌握风险因素及其三种类型的含义；熟悉三种类型的风险因素的实际存在状态；掌握损失的定义和两个构成要素以及在实务中的分类；掌握对风险的三种态度：厌恶风险、风险中立及喜好风险的具体内容；掌握风险存在的客观性、普遍性、损失性、某一风险发生的偶然性、大量风险发生的必然性、风险的可变性等风险一般特征；掌握风险的转化表现；掌握可保风险的特征；掌握风险成本的构成及其具体表现形式；熟悉风险的主要分类；掌握财产风险、人身风险、责任风险、信用风险、投机风险、纯粹风险、静态风险、动态风险、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技术风险的含义；了解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的区别。

(二) 风险管理

掌握风险管理的定义；了解风险管理的作用；熟悉风险管理的程序；熟悉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管理效果评价的基本内容；了解风险管理的目标；掌握风险管理的各种方法及具体内容。

二、保险概述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保险的概念、保险关系成立必须具备的基本要素；对各种分类标准及其具体种类、保险的基本特征与比较特征、保险的基本职能与派生职能；中国保险发展的历史与趋势；保险的宏观和微观作用、保险的起源、发展过程和发展趋势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

考试内容

（一）保险的概念

熟悉从法学、经济学、风险管理学的角度对保险的解释，掌握商业保险的定义；熟悉保险经济关系的主要内容，保险业在金融业中的特殊性；掌握保险关系成立必须具备的五大要素及其相互关系；熟悉可保风险的定义及其必备的条件；熟悉保险的过程就是大量同质风险的集合与分散的过程；了解同质风险的定义；了解保证保险费率公平合理的三个条件；熟悉保险费率厘定的基本原则；熟悉保险基金的建立是实现保险分摊与补偿损失的前提和保证；了解保险基金等于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必要性；掌握保险合同是保险经济关系成立的法律保证。

（二）保险的特征

掌握保险的基本特征与比较特征的含义；熟悉保险与救济、保证、储蓄、自保、赌博等活动的相似之处；了解救济的定义；掌握保险与救济在保障对象、保障的有偿性、保障可靠程度及保障水平、财务安排等方面的不同；了解保证的定义；掌握保险与保证在风险事故范围、合同的权利义务、财务安排等方面的不同；了解储蓄的定义；掌握保险与储蓄在需求动机、技术基础和要求、合同经济关系等方面的主要差别；了解自保的定义；掌握保险与自保在风险管理方式、提供保障的程度、合同经济关系等方面的主要区别；熟悉保险与赌博在目的、手段及其后果等方面的不同。

（三）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熟悉保险的基本职能与派生职能及其区别；掌握保险的宏观作用和微观作用。

（四）保险的分类

熟悉保险分类的意义，熟悉保险理论分类、保险实用分类和法律分类的内容和差别；掌握我国保险法对保险的分类；掌握保险基本分类的内容；掌握财产保险和人身保险；单一风险保险和综合风险保险；原保险、再保险、复合保险、重复保险和共同保险；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强制保险与自愿保险的定义和区别。

（五）保险发展的历史与趋势

了解保险产生与发展的原因；了解关于海上保险的原则；火灾保险产生的原因及发展；熟悉人寿保险发展的三个重要事件；了解责任保险起源及相互促进发展的历史；熟悉现代商业保险制度的发展特点与趋势；了解中国古代保险思想；了解中国近现代保险的形成与发展的过程；熟悉新中国保险事业发展、停顿、恢复、重大发展的过程。

三、保险的基本原则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保险利益原则、最大诚信原则、损失补偿原则及其派生原则、近因原则的掌握和理解程度与应用能力。

考试内容

（一）保险利益原则

掌握保险利益的概念、保险利益确立的要件、保险利益的效力、财产保险合同保险利益种类及具体认定、人身保险合同保险利益的确立原则和具体种类；熟悉确立保险利益原则的意义、物权、债权和负有的法律上的责任都可以作为保险利益；了解保险利益的转移和消灭

的几种具体情况，如继承和破产。

（二）最大诚信原则

掌握最大诚信原则的含义和表现形式、保险人如何履行说明义务、如实告知义务的含义、告知义务人、告知的时间与范围、违反如实告知义务的构成要件、违反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保险人行使解除权的除斥期间；熟悉保证的含义、种类、违反保证的法律后果；了解弃权与禁止反言的含义。

（三）损失补偿原则

掌握损失补偿原则及其派生的代位原则和分摊原则的含义、损失补偿的范围和方式；熟悉代位原则的含义、种类、代位求偿权的含义和适用范围、代位求偿权的构成要件、代位求偿权的行使、物上代位权的含义、物上代位权产生的两种主要情形；了解分摊原则。

（四）近因原则

掌握近因原则的含义、近因原则的具体运用；熟悉在单一原因造成损害、同时发生的多种原因造成损害、连续发生的多项原因造成损害和间断发生的多项原因造成损害的情况下近因的认定；了解确定近因的方法。

四、保险合同

考试目的

通过对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保险合同的概念、种类、特征、性质和法律适用；保险合同订立的原则、程序、保险合同的主体、客体、内容、形式、保险合同的履行、保险合同变更与终止等知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和实际应用能力。

考试内容

（一）保险合同及其特征

掌握保险合同是射幸合同、最大诚信合同、诺成性合同、不要式合同、双务有偿合同和附和合同的特征；熟悉保险合同的概念、性质、法律适用和保险合同的基本分类，了解我国的保险合同立法概况。

（二）保险合同的主体和客体

掌握保险合同主体的概念、投保人的资格、法律地位、保险人的法律地位、被保险人的法律地位、受益权的性质、受益人的资格、受益人的指定与变更、代理人的法律地位和责任承担；熟悉保险公司的组织形式、保险公司的设立条件和程序、保险公司的组织机构、保险公司终止的原因；了解被保险人的概念和资格、保险代理人的概念和种类；掌握保险合同的概念。

（三）保险合同的订立

掌握保险合同订立的程序，熟悉保险合同订立的原则。

（四）保险合同的内容与形式

掌握保险合同基本条款和特殊条款的含义、保险责任条款和责任免除条款的相互关系；熟悉保险合同的各种形式。

（五）保险合同的履行

掌握投保人和保险人如何履行保险合同。投保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主要是缴纳保险费的义务、维护保险标的安全的义务、通知义务、保险事故发生时的施救义务、单证提示义务和

不当得利返还义务；保险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主要有及时签发保险单、保险事故发生时赔偿或给付保险金、支付有关费用等。熟悉不履行保险合同的违约责任、保险索赔与理赔的程序。了解保险人对附随义务的履行，如通知义务和保密义务。

（六）保险合同的变更和权利义务终止

掌握保险合同变更的程序与后果、保险合同终止的原因、解除的程序与后果；熟悉保险合同变更和解除的条件、保险合同解除权在当事人之间合理配置的立法原则、保险合同解除权的类型；应了解保险人可以行使法定解除保险合同的法定情况程序和保险合同终止的其他原因。

五、保险公司经营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保险公司经营及其环境，保险公司经营的一般原理；保险公司经营策略的基本内容；保险展业的内容、程序和要求；保险承保和理赔的基本要求；保险理赔的概念、意义和主要环节；保险防灾防损的意义、形式和内容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及实际应用能力。

考试内容

（一）保险公司经营的一般原理

掌握保险公司经营的基本特征；熟悉保险公司经营目标的含义；了解确定保险公司经营目标的意义；掌握保险公司经营目标的内容；熟悉确定经营目标的原则；熟悉保险公司经营策略；掌握保险公司经营策略中市场开发策略、促销策略和盈利策略的基本内容；了解保险公司经营的内部环境和外部环境的构成；掌握保险公司应遵循的特殊原则。

（二）保险展业

熟悉保险公司经营实务的基本环节；掌握保险展业的含义；了解保险展业的一般程序 and 基本要求；了解展业人员应具有良好的素质。

（三）保险承保和理赔

熟悉保险承保的一般程序；掌握保险承保的基本要求；了解核保的必要性和主要内容；掌握保险理赔的概念；了解加强保险理赔的意义；熟悉保险理赔的原则；熟悉保险理赔工作的主要环节；了解理赔工作人员的特殊要求。

（四）保险防灾防损

掌握保险防灾防损的概念；了解开展保险防灾防损的意义；熟悉保险防灾防损的形式；熟悉保险防灾防损工作的内容和基本要求。

六、保险市场与保险监管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保险市场的基本概念、分类、保险市场核心内容和市场模式；对保险供给、保险需求和保险中介的基本概念、特征；对影响保险供给、保险需求各因素；各种保险组织形式的概念和特征；保险中介人的概念、分类和基本特征；保险监管的定义、保险监管内容；对保险监管的作用、监管目标和监管手段；对我国保险监管发展趋势等

知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

考试内容

（一）保险市场及其分类

掌握保险市场的含义；了解保险市场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熟悉按承保方式的不同、按业务性质的不同、按保险活动空间的不同，保险市场有不同的组成形式；掌握保险市场的核心内容；了解价值规律是调节保险市场的基本规律，供求规律是调节保险市场的重要规律、竞争规律是调节保险市场的核心规律；掌握保险市场的四种模式：完全垄断型保险市场、寡头垄断型保险市场、完全竞争型保险市场和垄断竞争型保险市场及其基本含义和特征。

（二）保险市场的构成

了解保险市场主体的构成；掌握保险供给的含义；熟悉承保能力具有的多重含义；了解制约保险供给的主要因素；掌握保险供给多种多样的组织形式；掌握国有独资、股份保险公司、合作保险组织的概念和特征；消费者合作保险组织、相互保险公司、生产者合作保险、个人保险人、专业自保公司的概念和特征；掌握保险需求的含义和有效需求应具备的条件；了解影响保险需求的主要因素；掌握保险中介的概念、作用及其发展；掌握保险代理人的概念、分类，了解代理人的资格认定、业务范围；掌握保险经纪人的概念、组织形式和成立条件，了解保险经纪人的资格认定、业务范围；掌握保险公估人的概念；熟悉保险公估人的资格认定，了解保险公估机构的组织形式和执业规则。

（三）保险监管

掌握保险监管的定义；了解保险立法与保险监管的关系；熟悉保险监管、保险行业自律与保险企业内控制度建设三者之间的联系与差别；掌握保险监管的必要性；了解保险市场失灵的四种情况；掌握保险监管的目标；熟悉保险人的偿付能力的定义；熟悉公告方式、准则方式、实体方式的含义及其特点；掌握保险组织监管的内容，熟悉保险中介人监管的内容；熟悉对外资保险组织的监管；掌握保险经营监管的内容；了解保险条款监管的四种方式；了解保险费率监管的五种方法；熟悉再保险业务的监管；掌握保险财务的监管；熟悉保险公司负债和资产监管的内容；掌握保险偿付能力监管是保险监管的核心内容；熟悉我国目前保险监管的主要法律、规定，了解我国保险监管的新趋势。

七、财产保险（一）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财产保险（广义和狭义）的基本概念、作用、分类、特征和业务体系等理论与实务的内容或技术；团体火灾保险、家庭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的主要险种和经营特点等知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程度以及实际操作能力。

考试内容

（一）财产保险概述

熟悉财产保险的概念与业务体系；了解和掌握财产保险的定义，区分广义财产保险与狭义财产保险；了解国际保险市场保险业划分的惯例；了解和掌握财产保险的业务体系构成；掌握财产保险的特征及其与人身保险的区别。

（二）团体火灾保险

熟悉团体火灾保险及团体火灾保险的概念和基本内容；区分团体火灾保险的可保标的与

不保标的以及特约可保财产的内涵；熟悉财产保险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的保险金额的计算方式；掌握团体火灾保险的保险费率的厘定；掌握团体火灾保险的险种；区分财产保险基本险和财产保险综合险的异同；熟悉财产保险的机器损坏保险、利润损失险和附加险。

（三）家庭财产保险

掌握家庭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熟悉家庭财产保险的概念与特征；掌握家庭财产保险的基本内容，如家财险的适用范围、险种结构、可保财产和不保财产的划分、家庭财产保险的责任范围、责任期限、保险金额与保险费率的计算等；熟悉家庭财产保险险种，如普通家财险、定期还本家财险、住宅及宅内财产保险、安居综合保险、团体家财险等的含义、内容和特色。

（四）机动车辆保险

了解机动车辆保险的对象；熟悉机动车辆保险的种类，包括车辆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和各种附加险；熟悉车辆损失险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了解施救措施和保护措施的含义；掌握车辆损失险保险金额的确定方式；了解新车购置价的含义；了解调整保险金额的原因和方法；掌握车辆损失险全部损失的赔偿计算公式；掌握车辆损失险部分损失的赔偿计算公式；熟悉保险赔偿金额和保险期限的关系。

熟悉第三者责任险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了解第三者的概念，了解第三者责任险被保险人的范围；了解使用保险车辆过程的含义；熟悉第三者责任险每次事故最高赔偿限额的档次分类；掌握第三者责任险赔偿处理的规定；了解按照法律、法规处理赔案的规定；掌握按照保险条款处理车辆损失和第三者责任赔偿的计算方法；熟悉按照保险单约定的最高赔偿限额进行赔偿的规定；了解保险公司应对被保险人自行承诺或支付的赔偿金额进行核定的规定；了解保险公司对第三者责任事故采取一次性赔偿结案的原则；熟悉第三者责任险赔偿的连续负责制；了解绝对免赔率的档次分类。

熟悉机动车辆保险的总责任免除；了解机动车辆附加险的种类；熟悉机动车辆附加险与机动车辆基本险的关系；了解车辆所有权变更和用途变更情况下的批改手续；熟悉厘定车辆损失险与第三者责任保险费率应考虑的因素；掌握计算车辆损失保险费的方法；熟悉第三者责任保险费的计算依据；了解短期费率计算保险费的方法；了解实行无赔款优待应注意的问题。

（五）船舶保险

了解船舶保险的种类和特点；了解船舶保险的保障内容；了解船舶物质损失责任的范围；了解船舶有关利益损失的赔偿范围；了解船舶第三者责任的范围；掌握船舶保险责任范围；了解船舶保险条款对船长、船员过失或疏忽造成损失责任的规定；熟悉船舶碰撞的含义及责任范围；了解船舶碰撞责任的含义；掌握我国船舶碰撞责任条款规定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了解施救费用的含义；熟悉共同海损的定义；了解救助费用的含义；掌握船舶保险的责任免除；熟悉船舶保险金额的确定方式；熟悉厘定船舶保险费率应考虑的因素；掌握船舶保险的赔偿处理。

八、财产保险（二）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国际运输货物保险（主要是海洋运输货物保险）、国内运

输货物保险（主要是水路、陆路货运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和信用保证保险的基本概念、特点、主要险种的条款、惯例、实务操作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程度，以及实际操作能力。

考试内容

（一）货物运输保险

掌握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分类；了解我国海洋货物运输保险承保的风险及损失；熟悉我国海洋货物运输保险的基本险别；通过案例分析掌握平安险、水渍险和一切险的责任范围及适用范围；了解我国海洋运输货物保险附加险的种类；了解一般附加险承保的十一种外来风险；熟悉六种特别附加险及卖方利益险承保的内容；了解特殊附加险的含义及其类别；熟悉货物运输保险的除外责任；了解货物运输保险责任期限的划分标准；熟悉货物运输保险责任期限含义；熟悉货物运输保险责任起讫的规定；掌握“仓至仓”条款的具体内容；熟悉我国海洋运输货物保险索赔时效及索赔时应提供的单证；了解货物运输保险被保险人的义务；了解海洋运输货物保险的三种承保方式；掌握货物运输保险金额确定的依据；熟悉价格条件的定义及其主要类别；熟悉 FOB 价格条件、CFR 价格条件及 CIF 价格条件的保险安排方式；掌握 CIF 价格条件下的保险金额的计算公式；掌握 CIF 价格加成后的保险金额的计算公式；了解 CIF 价格条件对卖方代办保险的具体要求；掌握 CIF 价格条件下保险费的计算公式；掌握 FOB 价格条件改为 CIF 价格条件后的保险费的计算公式；熟悉对全部损失赔偿的计算方式；熟悉部分损失的赔款的计算方法；掌握数量（重量）短少的部分损失赔款计算公式；掌握加成投保的部分损失赔偿计算公式；了解共同海损牺牲和分摊；了解费用损失的赔付；掌握海洋货运保险单据的种类及具体内容。

熟悉国内货运险的种类；熟悉国内水路、陆路货物运输保险的险别；熟悉国内水路、陆路货物运输保险基本险和综合险的承保责任范围及除外责任；掌握国内水路、陆路货运险保险期限具体规定。

（二）农业保险

掌握农业保险的概念；熟悉农业保险对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作用，特别是在 WTO 框架下的政策意义；熟悉农业保险不同于一般财产保险的特征，即农业保险经营的高风险高费率、农业保险难以商品化，其利益是外在的，以及经营农业保险存在特殊技术障碍。掌握我国农业保险的险别险种分类，熟悉生长期农作物保险、收获期农作物保险、大家畜、小家畜、家禽、水产养殖、特种养殖保险的保险标的，农作物保险、畜禽保险和水产养殖保险的保险责任范围，农业保险的保险金额确定方式，了解农业保险费率的一些特点。

（三）责任保险

熟悉责任保险的概念及其险种的发展历程；掌握责任保险的基本内容，如责任保险的适用范围和保险责任范围、赔偿限额与免赔额的确定；掌握责任保险的保险费率的制定依据；掌握公众责任保险的定义及其业务体系；掌握产品责任保险的概念与特征，区分产品责任保险的保险责任与除外责任；掌握雇主责任保险的含义，掌握雇主责任保险与雇主责任的关系，掌握雇主责任保险的保险责任、除外责任等内容，熟悉雇主责任保险的保险费与赔偿限额的计算方法；熟悉职业责任保险的概念及其与职业责任风险的关系，掌握职业责任保险的承保对象与承保方式等的规定，熟悉职业责任保险的业务种类。

（四）信用保证保险

了解信用保证保险与一般财产保险不同的特点；熟悉出口信用保险的保险责任范围，特别是被保险人在出口活动中的商业风险和政治风险，了解出口信用保险责任限额，主要承保

与理赔要点；了解投资保险的保障对象、保险期限特点和赔偿处理的特殊约定；了解保证保险与信用保险的区别，合同保证保险的保险责任范围，保险费厘定特点，承保要求；熟悉产品质量保证保险的保险责任和保险金额确定原则；了解忠诚保证保险的保障范围、责任免除，保险期限规定的特殊性，以及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方面的特殊规定。

九、人身保险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人身保险的基本概念、种类、性质、特征；人寿保险的概念、特点、种类；意外伤害保险的定义、构成条件、特征、内容；可保意外伤害的范围；健康保险的概念、特征、种类；人寿保险单常用的不丧失价值条款、年龄误报条款、宽限期条款、复效条款、受益人条款及自杀条款的熟悉和了解、掌握的程度，以及实际操作能力。

考试内容

（一）人身保险概述

掌握人身保险的概念；熟悉人身保险的分类；掌握人身保险金额的确定、可保利益、保险金的给付等特征。

（二）人寿保险

掌握人寿保险的概念；熟悉人寿保险风险的特殊性、险种的储蓄性、保险期间的长期性和计算技术的特殊性特征；了解人寿保险按保险事故划分、按承保方式划分、按实施方式划分、按风险程度划分和按是否分红划分，人寿保险可以划分的多种类别；熟悉传统型人寿保险中定期寿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和年金保险的基本含义、分类和特点；熟悉创新型寿险产品中变额人寿保险、变额可调整人寿保险、万能人寿保险的基本含义和特点。

（三）意外伤害保险

掌握意外的定义；熟悉伤害的含义；熟悉意外伤害的含义；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定义及三个构成条件；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障项目；掌握可保意外伤害风险的定义；熟悉不可保意外伤害风险的含义及内容；了解意外伤害保险的作用；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征；熟悉意外伤害保险的主要分类方法及其内容；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费计算方式；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金给付方式；掌握意外伤害保险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提取方式。

（四）健康保险

掌握健康保险的概念；掌握健康保险所承保的疾病风险的特征；掌握健康保险属于补偿性质的保险、承保标准十分严格、采用各种方式进行成本分摊、采用一些特殊条款、一般不指定受益人、给付条件经常参照理赔经验等特征；熟悉按承保内容的不同、按投保对象的不同、按险种结构的不同、按组织性质的不同、按续效方式的不同、按附加利益的有无，可以将健康保险划分为多个险种类型及其各自含义；了解康宁终身保险、附加防癌终身保险、重大疾病终身保险等我国健康保险主要险种的特点。

（五）我国人寿保险单的常用条款

掌握我国新《保险法》规定的几种人身保险条款的基本内容，如：不丧失价值条款、年龄误报条款、宽限期条款、复效条款、受益人条款及自杀条款等。

十、再保险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再保险的概念、职能、作用及再保险的种类、安排方法、再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再保险业务流程等知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以及应用能力。

考试内容

（一）再保险概述

掌握再保险的定义；掌握再保险中“分出公司”、“分入公司”、“转分保”等概念；了解国内、国际再保险市场的概念；熟悉我国《保险法》有关再保险条款的内容；掌握再保险的特点；熟悉再保险与原保险的区别；熟悉再保险与共同保险的区别；掌握再保险的职能；掌握再保险的作用。

（二）再保险的种类

掌握比例再保险和非比例再保险的分类依据；熟悉比例再保险的分类；掌握成数再保险的含义；掌握溢额再保险的含义；熟悉成数再保险与溢额再保险的区别；熟悉非比例再保险的分类；掌握超额赔款再保险的概念；了解险位超赔再保险和事故超赔再保险的区别；掌握超额赔付率再保险的概念。

（三）再保险的安排方法

掌握临时再保险的概念；熟悉临时再保险的特点；了解临时再保险产生的原因；掌握临时再保险的适用范围；掌握固定再保险的概念；熟悉固定再保险的特点；了解固定再保险合同终止的规定；掌握预约再保险的概念；掌握预约再保险的特点；熟悉临时再保险、固定再保险和预约再保险三者的区别。

（四）再保险合同的基本内容

掌握再保险合同概念；了解再保险合同的编制及作用；掌握“共命运条款”的内容；了解“过失或疏忽条款”；熟悉“仲裁条款”的内容；熟悉非比例再保险合同的特殊条款；掌握“责任恢复条款”的内容及运用；熟悉“最后纯损失条款”的含义和最后纯损失的确定方法；熟悉“一次事故特殊扩展条款”的内容；掌握“任何一次事故条款”的内容；熟悉“最高责任限额条款”的内容；掌握“分层再保险条款”的内容。

（五）再保险业务的基本流程

熟悉自留额、承保额的概念；掌握确定承保额的方法、具体步骤；掌握分入分保业务手续、分出分保业务流程；了解分保账单的内容；掌握临时分保、合同分保的手续；熟悉预约分保的手续。

十一、社会保险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检验考生对社会保险的基本概念、特征、结构体系与类型等知识；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的异同；我国社会保险实施状况等知识的了解、熟悉和掌握的程度。

考试内容

（一）社会保险概述

掌握社会保险的概念与特征；了解社会保险形成的历史背景；掌握社会保险与商业保险的区别与联系；了解社会保险的项目结构和社会保险制度的类型。

（二）社会养老保险

掌握养老保险的概念与特色，理解老龄化的含义；掌握养老保险模式的种类，区分现收现付制、完全积累制和部分积累制三种养老保险基金积累模式；掌握我国现行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方式；熟悉养老保险的享受条件。

（三）失业保险

掌握失业与失业保险的定义；区分失业的种类，熟悉非自愿失业的五种方式以及与失业保险之间的关系；掌握强制失业保险、非强制失业保险和混合失业保险的特色；掌握失业保险的基本内容、我国失业保险的实施范围、享受条件和给付内容。

（四）社会医疗保险

掌握社会医疗保险的概念与特征；熟悉国际上四种不同的社会医疗保险模式；掌握我国现行的社会医疗保险模式的实施范围、个人账户与社会统筹医疗保险基金制度；熟悉社会医疗保险的基本内容；掌握社会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的区别。

（五）工伤保险

了解工伤事故与工伤保险之间的关系，掌握工伤事故与工伤保险的含义；掌握工伤保险应遵循的原则；掌握工伤保险的内容，能正确确定工伤事故与职业病的范围、参保人的范围，以及对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待遇水平的确定。

（六）生育保险

掌握生育保险的概念和特点；了解建立生育保险制度对生育女职工的社会意义；了解生育保险的保障待遇和保障时间的确定。

（七）补充保险

掌握补充保险的含义，了解补充保险与商业保险之间的联系；熟悉和掌握我国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的基本内容；了解和掌握我国目前补充医疗保险的几种模式。

目 录

保险专业知识与实务考试大纲(初级)	(1)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1)
第一节 风险	(1)
一、风险概述	(1)
二、风险的特征	(3)
三、风险成本	(5)
四、风险分类	(6)
第二节 风险管理	(8)
一、风险管理的概念	(8)
二、风险管理的方式	(9)
习题	(14)
参考答案	(20)
第二章 保险概述	(21)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21)
一、什么是保险	(21)
二、保险的基本要素	(22)
第二节 保险的特征	(23)
一、保险的基本特征	(23)
二、保险的比较特征	(23)
第三节 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25)
一、保险的职能	(25)
二、保险的作用	(26)
第四节 保险的分类	(27)
一、保险分类的意义和基本方法	(27)
二、保险基本分类的内容	(27)
第五节 保险的历史与发展	(29)
一、保险的起源	(29)
二、现代商业保险的发展趋势	(31)
三、中国保险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	(31)
习题	(33)
参考答案	(37)

第三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38)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38)
一、保险利益概述	(38)
二、财产保险合同的保险利益	(39)
三、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利益	(40)
四、保险利益的转移和消灭	(41)
第二节 最大诚信原则	(41)
一、最大诚信原则的含义	(41)
二、保险人的说明义务	(41)
三、投保人的如实告知义务	(42)
四、保证	(44)
五、弃权与禁止反言	(44)
第三节 损失补偿原则	(44)
一、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44)
二、损失补偿的范围和方式	(44)
三、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44)
第四节 近因原则	(46)
一、近因原则的含义	(46)
二、近因原则的具体运用	(46)
习题	(47)
参考答案	(50)
第四章 保险合同	(51)
第一节 保险合同及其特征	(51)
一、保险合同的定义	(51)
二、保险合同的特征	(51)
三、保险合同的性质与法律使用	(52)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主体和客体	(53)
一、投保人	(53)
二、保险人	(54)
三、被保险人	(56)
四、受益人	(57)
五、保险辅助人	(58)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	(58)
一、保险合同订立的原则	(58)
二、保险合同订立的程序	(59)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内容与形式	(59)
一、保险合同基本条款的含义	(59)
二、保险合同的形式	(61)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履行	(62)

一、投保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	(62)
二、保险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	(63)
第六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和权利义务终止·····	(64)
一、保险合同的变更·····	(64)
二、保险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64)
习题·····	(67)
参考答案·····	(73)
第五章 保险公司经营 ·····	(75)
第一节 保险公司经营的一般原理 ·····	(75)
一、保险公司的经营特征·····	(75)
二、保险公司的经营目标·····	(76)
三、保险公司的经营策略·····	(77)
四、保险公司的经营环境·····	(78)
五、保险公司经营的特殊原则·····	(79)
第二节 保险展业 ·····	(80)
一、保险展业的一般程序·····	(80)
二、保险展业的基本要求·····	(83)
三、展业人员需具备的素质·····	(84)
第三节 保险承保和理赔 ·····	(85)
一、保险承保·····	(85)
二、保险理赔·····	(86)
第四节 保险防灾防损 ·····	(88)
一、保险防灾防损的含义·····	(88)
二、保险防灾防损的意义·····	(88)
三、保险防灾防损的形式·····	(88)
四、保险防灾防损工作的内容·····	(88)
五、保险防灾防损工作的基本要求·····	(88)
习题·····	(88)
参考答案·····	(93)
第六章 保险市场与保险监管 ·····	(94)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	(94)
一、保险市场的含义和分类·····	(94)
二、保险市场机制·····	(94)
三、保险市场模式·····	(95)
第二节 保险市场的构成 ·····	(96)
一、保险供给·····	(96)
二、保险需求·····	(100)
三、保险中介·····	(101)
第三节 保险监管 ·····	(106)

一、保险监管概述	(106)
二、保险监管的主要内容	(109)
三、中国保险业监管的发展趋势	(112)
习题	(113)
参考答案	(119)
第七章 财产保险(一)	(120)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120)
一、财产保险的概念	(120)
二、财产保险业务体系	(120)
三、财产保险的特征	(121)
第二节 团体火灾保险	(122)
一、火灾保险与团体火灾保险概念	(122)
二、团体火灾保险承保的主要风险	(122)
三、团体火灾保险的基本内容	(122)
四、团体火灾保险的险种	(124)
第三节 家庭财产保险	(125)
一、家庭所面临的风险与保险	(125)
二、家庭财产保险的基本特征	(126)
三、家庭财产保险的基本内容	(126)
四、家庭财产保险险种	(127)
第四节 机动车辆保险	(129)
一、机动车辆保险的对象、险种和特点	(129)
二、机动车辆保险的保险责任范围	(130)
三、机动车辆保险金额和赔偿限额	(131)
四、机动车辆保险的保险期限	(132)
五、保险费的计算与无赔款优待	(132)
六、机动车辆的承保与赔偿	(134)
第五节 船舶保险	(137)
一、船舶保险的定义与特点	(137)
二、船舶保险的保障内容	(138)
三、船舶保险的保险责任	(138)
四、船舶保险的责任免除	(140)
五、船舶保险的保险期限	(141)
六、船舶保险的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免赔额	(142)
七、船舶战争、罢工险条款	(142)
习题	(143)
参考答案	(147)
第八章 财产保险(二)	(149)
第一节 货物运输保险	(149)